

视频核查、综合审批、当日可取

食品新业态审批享受“丰台速度”

从以往规定的20个工作日“减”到5个工作日,再到申请变更和部分经营单位当日取证,来自丰台区的胡先生以往在申请连锁便利店资质时,需要往返奔波数次,如今,他只跑了一趟,就现场拿到了经营许可。胡先生的经历也正是丰台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优化营商环境,审批服务便民化的最好诠释。

一网一门一次,助力便利店“便利”发展

近日,家住太平桥华源一里的刘大爷在下楼给小孙女买牛奶的时候惊喜的发现,社区里竟然有一家便民便利店开业了。“原来买东西要穿过两条街,现在下楼走两步就行了,以后早上在社区里晨练完,就手儿就把菜买回家了,前两天看他还在装

修,没想到这么快就开业了”刘大爷高兴地说道。

为了给辖区4万余家食品药品经营单位营造更好的营商环境,让经营者办事速度更快,让群众享受到更便利的服务,丰台区食药监局从今年6月1日开始,按照市、区两级部署,将各项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的许可时限从受理到决定缩减为5个工作日,并推出了“1+N”多渠道办理、“零见面”服务等多项便民举措。同时,针对百姓日常生活需求量大的便利店,区食药监局进行了审批制度创新,开辟了“绿色通道”,对部分经营单位食品经营许可证实现了立等可取。

丰台区食药监局政务服务中心念瑾主任介绍:便利店是重要的民生服务业态,在工作中我

们创新审批流程,对部分试点的连锁便利店采用优先审图+视频核查的方式,全过程“一网、一门、一次”,即申请人在提交许可申请材料的同时,可提出视频核查要求,核查人员对此申请事项优先进行图纸审查,对照视频提出核查意见,对于符合要求的,免去现场核查步骤,当场给予许可决定,实现了食品销售经营许可“只跑一次现场、许可当日可取”。我们还积极与辖区国有企业的联系,针对其疏解整治腾退出的空间资源,开辟便民审批“绿色通道”。在北京方庄购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腾退空间、积极打造连锁便利店的过程中,仅用时2天,就完成方购社区便民店一店、二店的转型许可,为周边居民提供更加便利的生活服务。

综合体“综合”审,新业态“新”速度

丰台区食药局瞄准需求助力生活性服务业品质提升。由局领导带队调研,政务服务中心主动对接,对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经营等各项许可实施“一提前三统一”工作机制,并在提前介入、统一受理、统一核查、统一发证的基础上,对商场签约餐饮企业统一指导“阳光餐饮”建设,并从自洁室建设、餐厨垃圾处理、卫生间环境卫生等三方面提出升级服务水平的建议,实现多项许可一次完成、准入升级无缝衔接。“4月28日,丰台食药监局他们来到我们中心现场办公,1小时就为购物中心的31家商户集中发放许可证。”居然之家丽泽店经理

介绍说。

对于一些经营单位,丰台区食药监局采取的是许可部门和监管科室联动审查模式,执法人员和审批人员统一现场办公,在保障新业态经营食品安全的同时,引入“容缺受理”机制,优化审批流程,为企业讲解政策,提供审批前指导、办理中帮带的“星级”服务,丽泽商务区的盒马鲜生,从受理到制证仅耗时3天。

据悉,自从6月1日以来,丰台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共办理行政审批事项5884件,同期增长11.34%,审批速度大幅提高。“不能把所有申请人都逼成审批的专家,让审批门外汉能够顺利及时地办理许可,我们的工作才算是做到位”念主任说。

大兴局召开高校食堂工作部署会

本报讯 张文 为进一步加强非洲猪瘟监督检查和诺如病毒疫情防控,大兴区食药局于12月11日组织召开了辖区内5所高校食堂负责人和主管人员召开会议,部署相关工作。

会上,雷月萍副局长介绍了当前大兴区食品安全形势,部署了高校在采购猪肉时必须严格查验进货票据的时间,要求肉类检验检疫合格证明、品质证明、进货登记的日期必须是当天,严禁事后补齐,

确保猪肉及其制品来源清晰,渠道可追溯,安全有保障。同时要求各高校食堂必须加强管理,加大诺如病毒防控宣传,诚信守法经营,营造健康安全的就餐环境,并与各企业签订了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书。

门头沟局科所联动突击检查餐饮猪肉及其制品

本报讯 张琪 为确保全区餐饮服务环节猪肉及其制品质量安全,切实保障消费者饮食安全,12月7日,门头沟区食药监局副局长陈立栋带领餐饮科及相关食药所对辖区内使用猪肉及其产品数量较大的大中型餐馆、烤肉店、特色餐饮街等重点区域进行全面排查。

一是执法人员深入了解餐饮户猪肉及其制品进货渠道、数量、检疫等情况,

重点查看是否具备供货商资质、《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生猪定点屠宰厂出具的《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二是查验经营者落实索证索票制度、台账记录、冷链销售等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三是要求经营者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不得销售使用来源不明及无检验检疫证明的问题猪肉,病死猪肉或死因不明的猪肉。四是针对经营环境卫生进行监督

检查,主要包括操作间加工环境、操作规程、设施设备、餐具清洗消毒情况等。

此次检查,该局共出动执法人员63人次,检查餐饮单位29家,未发现商家销售使用未经检验检疫的猪肉及猪肉产品,下一步该局将继续加强猪肉及其产品的监管,始终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查处餐饮环节使用私宰肉及其制品的不法行为,切实保障辖区群众饮食安全。

房山局与教委共同推进校园食品安全工作

本报讯 侯啸天 为强化校园食品安全工作,严防学生群体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确保校园饮食安全,12月5日,房山区召开教育系统2018年食品安全、传染病防控工作推进会。房山区副区长廖春迎及区教委、区食药监局、卫生保健所、各中小学幼儿园以及房山区营养餐企业负责人共计500余人参会。

会议首先由廖春迎就做好学校食品安全工作讲话,随后,由学校代表围绕学校食堂的管理、公共卫生的应急处理、幼儿卫生防病等工作进行汇报交流;区食药监局从四个方面对学校食品安全工作进行了专题培训:一是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房山区贯

彻落实北京市食品安全党政同责相关实施意见实施办法》等法规文件进行解读,二是对食堂安全工作中的关键项进行强调,三是对引起食物中毒的常见原因作出提醒,四是对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等级划分和处置工作进行说明。最后,提示各单位要做好诺如病毒防控工作。

通州局梨园所组织召开镇冬季工作部署会

本报讯 郭飞 秋冬季为食品安全事故高发期,根据秋冬季节特点,为切实加强梨园镇食品安全工作,12月6日,梨园食药所会同镇安全科、镇消防工作站、派出所、物业办等多部门召开了2018年冬季食品安全工作部署会。

全镇600多家餐饮服务单位负责人参加了此次会议。会上,食药所郝广仲所

长就秋冬季食品安全注意事项,经营单位索证索票、进货验收,阳光餐饮,工地、教育机构食堂食品安全注意事项,亮证经营,非洲猪瘟防控、圣诞、元旦商家促销注意事项等几个方面工作做了部署和强调。并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对餐饮经营单位落实禁烟、防火、防煤气泄露等安全生产的几方面做了提示。梨园镇助理调

研员齐小飞、区商务局、镇安监科、派出所等单位工作人员,也分别按照自身职责,对食品安全方面工作做了提示。

通过此次部署会,进一步提高了食品经营单位的自律意识,起到了事先警示的作用。同时,部署了近期的相关工作。为下一步工作的开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平谷局开展12.4普法宣传活动

本报讯 曹园园 梁宇 12月4日,平谷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平谷区人民检察院在平谷区华联购物中心开展12.4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张贴了宪法宣传标语,发放了宪法宣传相关资料,围绕新《食品安全法》、《药品管理法》等食品药品相关法律法规进行重点宣传、讲解食品药品安全知识。现场工作人员耐心细致地向前来咨询的群众普及假劣食品药械外观识别及有关法律法规知识,并解答饮食用药安全方面的相关问题。

活动共接受群众咨询80余人次,发放食品药品法律法规宣传折页等宣传资料300余份。

昌平局专项整治粉丝粉条面制品

本报讯 武贵勉 近日,昌平区食药监局召开生产环节粉丝粉条面制品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会,全区27家相关食品生产企业负责人参会。

会上,传达了总局及市局关于开展粉丝粉条面制品专项整治工作的有关要求,明确了此次专项整治的重点对象,要求企业立即从食品配方、原辅料采购、生产加工过程、出厂检验等方面开展自查,重点核查是否超范围、超限量使用含铝添加剂。同时,要求相关获证生产企业将“铝的残留量项目”作为企业自控的重点项目之一,不断提升自检把关能力,不具备检验能力的企业应定期委托有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检验,控制风险隐患。

目前,昌平局围绕此次专项整治的工作已经全面启动,区局将通过监督检查、抽检监测等方式对含铝添加剂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督促相关生产经营企业建立对铝残留问题风险防控的长效工作机制。